

## 逆轉！大埔 4 拆遷戶勝訴

更一審認定 內政部審議程序違法 李鴻源：高層會商 可能不上訴

(2014-01-04 聯合報／記者白錫鏗、李順德)

新聞內容摘要	涉及爭點
<p>苗栗大埔拆遷案中廿八拆遷戶提行政訴訟請求撤銷內政部徵收土地的處分，台中高等行政法院昨更一審判決彭秀春等四戶九人勝訴。</p> <p>法院認定，內政部審議此徵收案程序違法，連徵收土地要做為高鐵車站用地或竹科竹南基地都前後不一，因此撤銷內政部部分徵收處分。</p> <p>內政部長李鴻源昨晚表示，經高層會商，朝不上訴方向規畫。</p> <p>拆遷戶委任律師李明芝在合議庭宣判後，感謝法官判決，這是「土地人權正義的展現」，對於房屋已被拆除部戶，被拆遷戶將提起國家賠償。</p>	<p><b>【爭點】</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更一審判決認定本案徵收程序違法，那麼居民可否主張原地重建？</li><li>2. 被拆遷戶若提起國家賠償，於法是否有據？</li></ol>

